# 埃夫特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代码:688165 公司简称:埃夫特

## 2021 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尚未盈利风险、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核心竞争力风险、经营风险、行业风险、宏观环境风险及其他重大风险等因素,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

3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4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5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6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截止2021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实现盈利。报告期内,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9,342.29万元。公司未来盈利的前提是公司实现高成长。中国机器人行业正处于一个高速发展期,公司为保持技术和产品的竞争力在未来一段时间内,仍将投入较多研发费用,推动核心零部件自主化,降低核心零部件成本,同时增加市场推广、渠道建设、客户服务体系建设、国内外管理水平提升等方面的投入以增强公司的整体实力。如果公司经营规模效应无法充分体现,则可能导致未来一段时间仍无法盈利;如果公司由于经营策略失误、核心竞争力下降等因素,未来成长性不及预期,公司持续亏损的时间将延长,从而影响公司经营现金流和财务状况、业务扩张、团队稳定和人才引进,进而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53,891.10万元,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12,827.68万元。未来一定期间内或无法进行利润分配,将对股东的投资收益造成一定程度的不利影响。

7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2021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9,342.29万元,因此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资本。以上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8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 公司股票简况 | | | | |
|---|---|---|---|---|
| 股票种类 |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 股票简称 | 股票代码 | 变更前股票简称 |
| A股 | 上交所科创板 | 埃夫特 | 688165 | 不适用 |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康斌 | 李先萍 |
| 办公地址 | 中国 安徽 芜湖市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芜湖片区芜湖大学科技园6号楼 | 中国 安徽 芜湖市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芜湖片区芜湖大学科技园6号楼 |
| 电话 | 0553-5670638 | 0553-5670638 |
| 电子信箱 | ir@efort.com.cn | ir@efort.com.cn |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公司属于智能制造装备行业,主营业务为工业机器人整机及其核心零部件、系统集成的研发、生产、销售。

公司主要产品分为三大类别:核心零部件产品、整机产品、机器人系统集成解决方案,具体如下:

| 产品类型 | 产品 | 生产主体 | 代表产品示例 |
|---|---|---|---|
| 核心零部件 | 运动控制器、伺服系统 | 埃夫特<br>瑞博思 |  |
| 机器人整机 | EFORT工业机器人<br>CMA弧焊工业机器人 | 埃夫特<br>CMA |  |
| 机器人系统集成 | 焊接和铆接生产线解决方案<br>搬运和检测生产线解决方案<br>喷涂生产线解决方案<br>打磨和抛光生产线解决方案<br>铸造生产线解决方案<br>智能物流与输送生产线解决方案 | 埃夫特、WFC及下属子公司、CMA、意美埃及下属子公司、EVOLVE、埃华路及下属子公司 | |

(1)工业机器人核心零部件产品

公司核心零部件产品主要为控制器和伺服驱动产品。报告期内,公司的控制器主要用于公司自主生产的工业机器人整机,部分应用于AGV及其他智能装备控制。

(2)工业机器人整机产品

在工业机器人整机领域,公司产品以关节型机器人为主,具有弧焊、上下料、装配、搬运、码垛、打磨、喷涂、切割等功能,可应用于汽车零部件、家具制造、陶瓷卫浴、3C电子等诸多行业。公司整机产品分为轻型桌面型(负载小于10公斤、自重小于50公斤)、中小型负载(负载小于50公斤、自重大于50公斤)、大型负载(负载50公斤及以上)。

公司主力机型为3公斤负载、7公斤负载、15公斤负载、20公斤负载、50公斤负载和210公斤负载。3公斤负载和7公斤负载机器人自重较轻,为轻型桌面机器人,主要用于3C行业的搬运、检测、上下料及教育行业的教学系统;公司15公斤负载及20公斤负载机器人均为中小型机器人,可以实现喷涂、打磨、焊接、搬运上下料等功能,主要应用于汽车零部件、家具制造、3C、陶瓷卫浴、光伏、金属加工等行业。公司50公斤及以上的大型负载机器人主要应用于光伏、通用机械、汽车及汽车零部件和建陶行业。公司主力机型产品在线性轨迹精度、线性轨迹重复性等核心性能指标上与国外知名品牌水平接近,在整体稳定性、指令集丰富程度与外资品牌存在差距;在智能快速示教、特定作业场景下的防护等级等技术指标上,更贴近通用工业对机器人应用的需求。

(3)机器人系统集成业务

按照生产线产品性能,公司系统集成为汽车(包括新能源汽车)、汽车零部件、家具制造、金属加工、轨道交通、卫浴陶瓷等行业提供焊接和铆接、搬运和检测、喷涂、打磨和抛光、铸造、智能装配、智能物流与输送等解决方案。

(二)主要经营模式

1、盈利模式

公司报告期及未来采取了“国产替代”“换道超车”的盈利模式,即针对公司与国外品牌的差距,形成差异化的发展方向,具体经营策略为:

(1)深耕3C和新能源(以光伏行业为代表)两个万亿级赛道,抓住中国市场的发展机会,深切结合行业工业特点,满足行业客户的个性化需求,快速应对客户及市场的响应,形成对国外品牌的竞争优势,实现机器人业务快速发展;

(2)以通用工业领域作为发展重点,以性能差异化、功能差异化、商业模式差异化,在家具、卫陶、五金、锻造构等细分领域,形成对国外品牌的竞争优势,实现快速追赶,推动公司机器人业务及系统集成业务的发展,提升盈利能力;

(3)在汽车工业领域,转化、吸收WFC关键系统技术,开发超柔性制造技术,增加对全球主流车厂影响力;同时逐步导入公司自主工业机器人,形成整机与系统集成方案之间的协同效应,形成对其他国内外竞争对手的优势。公司整机产品技术水平、生产水平能够匹配系统集成业务要求,但公司整机产品导入系统集成业务,实现自用数量、比例上升,是一个长期过程;

(4)依托工业机器人产销量的增长,推动自主核心零部件批量应用,达到控制整机和系统集成成本的目的,形成面向国内外竞争对手的竞争能力。

2、研发模式

公司是高科技企业,研发是公司的生命线。公司的研发包括核心零部件产品的研发、整机产品的研发和系统集成模块化产品的研发。公司研发模式主要分为:

(1)自主研发模式:根据整机产品、系统集成模块化产品,进行产品技术研发;进行运动控制、机器视觉与智能制造结合技术等底层技术、前瞻技术研发。

(2)引进技术消化吸收模式:公司消化吸收境外子公司及参股公司ROBOX核心技术后,进行自主研发。

(3)联合研发的研发模式:公司与哈尔滨工业大学、中国科学技术大学等机构联合进行技术研发。

3、销售模式

(1)工业机器人整机产品销售模式

公司工业机器人整机产品,一部分用于系统集成,其余直接对外销售。整机产品主要为标准产品。公司机器人整机产品采用直销模式,通过如下模式向系统集成商或终端客户销售产品:

1.自主开拓:通过区域销售自主开拓,以及通过和系统集成商共同开发下游市场中小型客户;

2.通过客户邀标方式,开发市场客户;

(2)系统集成销售模式

公司系统集成为定制化生产线,公司主要通过投标程序(客户公开招标或邀标)获得客户订单。一般客户提出生产线性能要求,公司进行概念设计(技术方案、工艺设计、项目预算表),公司概念设计提交客户,客户经过招标程序后,与公司签订合同或者协议。

4、采购模式

公司注重产品质量和过程控制, 建立了完善的采购流程和制度。公司采购部依据《采购控制程序》、《供应商管理控制程序》、《采购招议标管理基准》等制度的相关规定,依托ERP、OA、SRM、BI等系统平台,对供方管理、采购过程管理进行有效监控。

公司采购分为标准品采购和定制件采购。

(1)标准品采购:业务部门根据订单需求和库存信息,在ERP及OA系统中发起采购需求。采购部根据物料品类、交货周期向合格供应商询价,经询比价后向供应商发放采购订单。

公司系统集成业务中的工业机器人,或者定制化工业机器人中的整机,存在客户指定品牌情况,公司会根据客户指定品牌进行采购。

(2)定制件采购:生产(设计)部门提供图纸,采购部负责询比价,确定供应商后,由供应商采购或公司提供原材料,供应商根据图纸进行加工。

5、生产模式

(1)工业机器人整机业务

对于标准化产品,公司主要采取“以销定产+安全库存”的生产模式。对于客户定制产品,公司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生产部门定期汇总客户订单,分析产品规格、数量及交期等信息,并根据产成品库存以及各生产工序的生产效率安排生产计划,组织具体的生产、装配、调试工作。质量保证部门跟踪检测各环节的产品质量,并在验收合格后入库。为减少优势产品的交货周期,增强市场竞争力,公司适当储备自产标准化工业机器人。

对于整机结构件铸造、粗加工环节及线束零件等附加值较低的环节,公司采取外协加工的方式生产。

(2)系统集成业务

系统集成业务均属于定制化产品,公司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公司在取得集成业务订单并与客户确定设计方案、绘制各组件的工程制图后,组织生产。公司主要为自主生产,在生产过程中,还存在外包和项目分包的情形:

①外包:对于安装调试、二维图纸设计、少量喷漆环节等非核心环节,公司部分项目采取外包的模式。

②项目分包:主要是在订单饱和度较高的情况下,基于效率和性能的考虑,在取得客户同意情况下,公司将整包项目中子项目分包给第三方厂商。

(三)所处行业情况

1.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公司主要从事工业机器人核心零部件、整机、系统集成的研发、生产、销售业务。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和《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工业机器人整机业务属于“C34 通用设备制造业”中的“C3491 工业机器人制造”;公司控制器及伺服驱动业务归属于“C40 仪器仪表制造业”中的“C4011 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公司工业机器人系统集成业务属于“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根据《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高端装备制造产业作为中国当前重点发展的战略性新兴产业之一,公司主营业务属于“2 高端装备制造产业” 中的“2.1 智能制造装备产业”。

我国从2013年起成为全球最大的机器人应用市场,根据IFR的数据,2016年至2020年中国的工业机器人安装量分别为9.65万台、15.62万台、15.40万台、14.05万台和16.84万台。我国机器人行业发展历史中包含了较长时间的萌芽期、2013到2017年的快速成长期和2018到2019两年的调整期,随着碳中和、制造业转型升级、新基建、汽车电动化等新发展动力和趋势推动下,从2020年开始行业又进入一个新的快速发展阶段,2021年全国机器人安装量增长预期超过40%。在我国制造业具有庞大规模和产业工人逐步减少的大背景下,机器人市场存在较大的发展空间。

工业机器人产业可分为核心零部件、整机制造和系统集成三大核心环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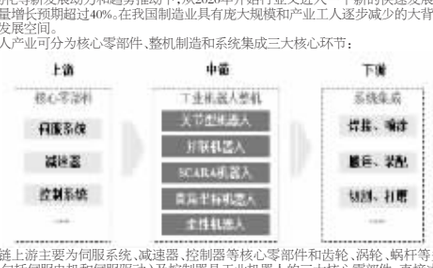


(1)产业链上游主要为伺服系统、减速器、控制器等核心零部件和齿轮、涡轮、蜗杆等关键材料。减速器、伺服系统(包括伺服电机和伺服驱动)及控制器是工业机器人的三大核心零部件,直接决定工业机器人的性能、可靠性和负荷能力,对机器人整机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

(2)产业链中游是工业机器人整机制造,工业机器人整机制造的技术主要体现于:①整机结构设计和加工工艺,重点解决机械防护、精度补偿、机械刚度优化等机械问题;②结合机械本体开发机器人专用运动学,动力学控制算法,实现机器人整机的各项性能指标;③针对行业和应用场景,开发机器人编程环境和工艺包,以满足机器人相关功能需求。

(3)产业链下游主要面向终端用户及市场应用,包括系统集成、销售代理、本地合作、工业机器人租赁、工业机器人培训等第三方服务。

工业机器人及核心零部件和系统集成是一个技术门槛相对较高,需要长期行业及应用积累的行业,集成了精密传动、伺服驱动、运动控制、人机交互、视觉等技术领域。除了提供标准产品外,还需要提供相关的技术支持和培训的服务。机器人为标准的产品,针对不同的行业应用需要系统集成进行一定的定制化解决方案开发。应用领域涉及到制造业的各个方面,如汽车、电子、金属加工、新能源、船舶、桥梁、航空航天、食品、建材、卫浴陶瓷、家具等等,其为一种通用的工具,为生产柔性化制造提供执行的单元。

该领域的技术门槛按核心零部件、机器人整机及系统集成。其中包含:

(1)核心零部件:

减速器:谐波减速器已实现技术突破,可实现进口替代,但RV减速器由于传动精度、扭转刚度等性能问题,部分仍然依赖进口;

伺服系统:机器人需要高速、高精度、高可靠的伺服电机和伺服驱动(统称为伺服系统), 国产产品只能满足部分机器人需求;

控制器:硬件部分国产品牌已经掌握,基本可以满足需求;软件部分,国产品牌在稳定性、响应速度、易用性方面与国际主流产品存在一定的差距。

(2)机器人整机技术:关节机器人的整机优化设计;新一代智能机器人控制技术;核心零部件制造技术;关节机器人的离线编程和仿真技术;基于外部传感技术的运动控制;远程故障诊断和修复;人机协同作业技术。

(3)系统集成技术:面向汽车行业高端系统集成技术,如动力总成、车身制造、总装设备、柔性冲压、高效精冲、高端涂装线等技术,以及面向其他不同行业的相关工艺技术。

2.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公司是中国工业机器人第一梯队企业(引自《中国机器人产业发展报告(2019))》)。公司是国家机器人产业区域集聚发展试点重点单位、中国机器人产业联盟副理事长单位、国家机器人标准化总体组成员单位、G60 科创走廊机器人产业联盟理事长单位。

公司技术中心 2019 年被国家发改委、科技部、财政部、海关总署认定为“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公司在中国、意大利分别设立研发中心,并与哈尔滨工业大学、中国科学技术大学等全球知名高校和研究机构达成战略合作,主持、承担或参与工信部、科技部国家科技重大专项2项、863计划项目5项、十三五国家重点研发计划18项,国家智能制造装备发展专项9项,参与国家科技支撑计划1项,参与制定机器人行业国家标准、行业、团体、地方标准17项(其中国家标准3项,行业标准2项,团体标准11项,地方标准1项),建有机器人行业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国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中心、院士工作站和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经过多年研发创新,公司实现了关键核心技术自主可控,获得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1项(作为奇瑞汽车下属项目组获得),安徽省科学技术奖二等奖2项,安徽省科学技术奖三等奖4项,安徽省专利金奖2项,安徽省专利银奖1项,国家专利优秀奖1项,北京市科学技术奖二等奖1项。

据MIR睿工业统计,2021年公司六关节工业机器人销量在自主品牌工业机器人企业中保持前三。公司子公司 GR6100ST、GR680ST、GR630ST、GR650ST 的 4 款喷涂机器人, 获得了欧盟ATEX 防爆认证证书,这是首家国内机器人企业获得欧盟 ATEX 防爆认证证书。

3.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1)机器人智能化是未来发展方向

机器人智能化如机器视觉、力觉、自学习、自调整等人工智能技术是未来发展方向;人工智能和工业互联网技术的发展将对下一代工业机器人产生重大影响。

(2)人机协作的应用趋势

人机协作是一个重要的工业机器人趋势,未来市场拓展潜力较大。人机协作高度契合制造业企业对于智能制造、人机协同、柔性化制造的转型需求,同时人机协作具有广泛的应用延展性。

(3)通用工业将成为工业机器人发展的蓝海市场,催生新业态、新模式

随着云技术、人工智能、5G 技术等新技术的商业化应用,工业机器人应用难度大幅降低,应用场景不断深化,在各个工业领域的使用密度逐年提升。

(4)国产化进程加速推进,应用领域向更多细分行业拓展

近年来,国内厂商攻克了核心零部件领域的部分难题,国产核心零部件的应用程度不断提升,继汽车、3C 电子行业后,新能源、卫浴陶瓷、金属加工、家具家电等通用工业领域开始成为中国工业机器人的新增市场主力。工业机器人在新兴应用领域也开始逐步放量。

(5)数字化、信息化在机器人应用领域的发展

机器人软件时代拉开序幕,数字化智慧工厂将是机器人自动化发展的一个新阶段。数字化、信息化将贯通制造的各个环节,从设计到生产之间的不确定性降低,从而缩短产品设计到生产的转化时间,产能的优化配置孕育了共享制造这一新的商业模式。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 | 2021年 | 2020年 |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19年 |
|---|---|---|---|---|
| 总资产 | 307,747.02 | 330,733.29 | -6.95 | 279,803.29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187,628.13 | 210,943.59 | -11.05 | 160,771.66 |
| 营业收入 | 114,708.97 | 113,358.38 | 1.19 | 126,779.76 |
|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 112,451.75 | 112,936.18 | -0.43 |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19,342.29 | -16,898.45 | 不适用 | -4,268.28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32,273.29 | -30,546.13 | 不适用 | -11,402.80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9,690.72 | -14,409.16 | 不适用 | -16,678.79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9.71 | -9.34 | 不适用 | -2.61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37 | -0.38 | 不适用 | -0.11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37 | -0.38 | 不适用 | -0.11 |
|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9.83 | 7.04 | 增加2.79个百分点 | 6.29 |

3.2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 | 第一季度(1-3月份) | 第二季度(4-6月份) | 第三季度(7-9月份) | 第四季度(10-12月份) |
|---|---|---|---|---|
| 营业收入 | 28,321.25 | 28,842.48 | 28,183.56 | 29,361.68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1,636.05 | -4,011.85 | -2,869.17 | -10,825.22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 -2,895.61 | -5,319.83 | -4,809.78 | -19,248.07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519.14 | -9,044.34 | -3,981.56 | -4,145.68 |

受四季度公司部分集成项目执行延期,预估成本上升等原因带来的毛利额下降以及公司年末计提商誉等各项资产减值准备金(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附注七、71及72)影响,第四季度相对于前三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有较大幅度的下降。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 股

| | |
|---|---|
|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 18,906 |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 17,642 |
|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不适用 |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不适用 |
|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 不适用 |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 不适用 |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 股东名称(全称) | 报告期内增减 | 期末持股数量 |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 | 股东性质 |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 芜湖远宏工业机器人投资有限公司 | 0 | 84,000,000 | 16.10 | 84,000,000 | 84,000,000 | 无 | 0 | 国有法人 |
| 芜湖远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 0 | 60,930,000 | 11.68 | 60,930,000 | 60,930,000 | 无 | 0 | 国有法人 |
| 安徽信惟基石产业升级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0 | 60,000,000 | 11.50 | 0 | 0 | 无 | 0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 上海鼎晖源霖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0 | 50,444,444 | 9.67 | 0 | 0 | 无 | 0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 芜湖睿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 0 | 45,922,050 | 8.80 | 45,415,050 | 45,415,050 | 无 | 0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0 | 35,600,000 | 6.82 | 0 | 0 | 无 | 0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 PHINDA HOLDING S.A. | -15,000 | 19,985,000 | 3.83 | 4,000,000 | 4,000,000 | 无 | 0 | 境外法人 |
| 马鞍山基石智能制造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0 | 17,948,718 | 3.44 | 0 | 0 | 无 | 0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 无湖奇瑞科技有限公司 | 0 | 5,510,000 | 1.06 | 0 | 0 | 无 | 0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 国信资本有限责任公司 | -965,900 | 4,662,012 | 0.89 | 4,662,012 | 6,299,212 | 无 | 0 | 国有法人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1.芜湖远宏及其一致行动人共持有埃夫特36.5771%股权和表决权,具体如下:①芜湖远宏及其母公司远大创投共持有公司27.7761%股权;②根据芜湖远宏、远大创投与睿博投资于2017年9月30日签订的《一致行动人协议》,睿博投资作为芜湖远宏一致行动人,持有埃夫特8.8010%股权。2.信惟基石、马鞍山基石均为基石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下的基金,分别持有公司11.4991%、3.4399%股份,合计持有公司14.9390%股份。3.美的集团直接持有公司6.8228%股权,即时其金资控股的美的机器人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持有芜湖远宏5.00%的股份,芜湖远宏持有公司16.0987%股份。 | | | | | | | |
|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 不适用 | | | | | | | |

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4.2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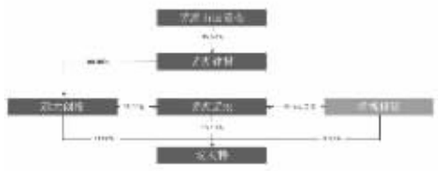

4.3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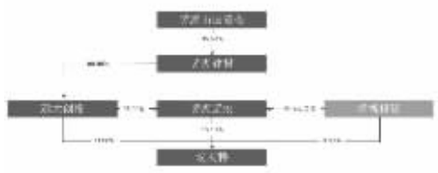

4.4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详见本节“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 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165 证券简称:埃夫特 公告编号:2022-018

## 埃夫特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2022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是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本次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以公司正常经营业务为基础,以市场价格为依据,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不会因该关联交易对关联人产生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 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埃夫特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2022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及对2021年度关联交易予以确认的议案》,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合计为35,945万元人民币。相关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2022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及对2021年度关联交易予以确认的议案》,全体委员一致同意并通过了该议案。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金额预计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须回避表决。

(二)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人民币 万元

| 关联交易类别 | 关联人 | 本次预计金额 | 占同类业务比例(%) | 本年年初至3月31日与关联方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 占同类业务比例(%) |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
|---|---|---|---|---|---|---|---|
| 关联方销售商品、提供关联方劳务的交易情况 | 安徽工布智造工业科技有限公司 | 2,000.00 | 1.13 | 344.58 | 1,215.83 | 1.06 | 预计客户业务有超过30%的增长 |
| | 奇瑞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 20,000.00 | 11.28 | 2.84 | 274.71 | 0.24 | 预计客户有较多产线建设需求 |
| |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 10.00 | 0.01 | - | 3.21 | 0.00 | —— |
| | 江西汇有美智能涂装科技有限公司 | 3,500.00 | 1.97 | - | 10.09 | 0.01 | 产线交付 |
| | 小计 | 25,510.00 | 14.39 | 347.42 | 1,503.84 | 1.31 | —— |
| 向关联方采购商品、接受关联方劳务的交易情况 | 芜湖奥一精机有限公司 | 2,500.00 | 1.71 | 350.58 | 1,261.19 | 1.24 | 预计机器人销量增长 |
| | 安徽工布智造工业科技有限公司 | 200.00 | 0.14 | - | - | - | 智能化焊接业务发展需要 |
| | 奇瑞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 1,200.00 | 0.82 | 2.07 | 631.39 | 0.62 | 预计业务量增加 |
| | 香农芯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注1) | 300.00 | 0.20 | 1.56 | 236.35 | 0.23 | —— |
| | 芜湖华衍水务有限公司 | 15.00 | 0.01 | 2.00 | 9.42 | 0.01 | —— |
| | Robox S.p.A. | 5,000.00 | 3.42 | 238.11 | 2,725.07 | 2.68 | 预计业务量增加 |
| | 小计 | 9,215.00 | 6.29 | 594.31 | 4,863.42 | 4.78 | —— |
| 关联租赁情况 | GEMPE Administradora de Bens Imóveis Próprios Eireli | 630.00 | 43.96 | 116.98 | 461.17 | 41.62 | —— |
| | C.F. Real Estate Sp. z o.o. | 540.00 | 37.68 | 99.81 | 433.28 | 39.10 | —— |
| | GEC Empreendimentos Imobiliarios Ltda. | 50.00 | 3.49 | 8.04 | 31.71 | 2.86 | —— |
| | 小计 | 1,220.00 | 85.13 | 224.83 | 926.15 | 83.58 | —— |

注1:香农芯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名为安徽聚隆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2:上述表格中出现合计期末余额与各分项数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系四舍五入造成的尾差。

(三)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人民币 万元

| 关联交易类别 | 关联方 | 2021年预计金额 | 2021年实际发生金额 |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
|---|---|---|---|---|
| 关联方销售商品、提供关联方劳务的交易情况 | 安徽工布智造工业科技有限公司 | 3,600.00 | 1,215.83 | 销售计划改变 |
| | 奇瑞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 5,000.00 | 274.71 | |
| |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 10.00 | 3.21 | |
| | 江西汇有美智能涂装科技有限公司 | 3,500.00 | 10.09 | |
| 向关联方采购商品、接受关联方劳务的交易情况 | 芜湖奥一精机有限公司 | 1,700.00 | 1,261.19 | 采购计划变更 |
| | 奇瑞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 1,750.00 | 631.39 | |
| | 香农芯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 700.00 | 236.35 | |
| | 芜湖华衍水务有限公司 | 15.00 | 9.42 | |
| | Robox S.p.A. | 3,750.00 | 2,725.07 | |
| 关联租赁情况 | GEMPE Administradora de Bens Imóveis Próprios Eireli | 630.00 | 461.17 | —— |
| | C.F. Real Estate Sp. z o.o. | 540.00 | 433.28 | |
| | GEC Empreendimentos Imobiliarios Ltda. | 45.00 | 31.71 | |

注:2021年5月14日, 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2021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及对2020年度关联交易予以确认的议案》。其中对2021年度的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有效期自2021年度至公司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人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 序号 | 公司名称 | 注册地 | 主营业务 | 财务数据 | 关联关系 |
|---|---|---|---|---|---|
| 1 | 芜湖奥一精机有限公司 | 安徽 | 精密减速机、非标设备专用夹具制造、销售;汽车零部件加工。 | 注1 | 公司董事长许礼进担任董事 |
| 2 | 奇瑞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安徽 | 汽车及汽车零部件生产与研发、汽车修理、机械加工、造船、房地产开发与建设的投资管理、实业投资金融产业投资、贸易咨询服务。一般商品贸易及技术交易、劳务派遣、信息技术服务。 | 注2 | 公司高任董事夏峰担任董事、公司董事邢刚担任董事 |
| 3 | 香农芯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原:安徽聚隆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安徽 | 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件零售;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自由投资 (除投资未上市企业);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家用电器制造;工业机器人制造;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土地使用权租赁 (涉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 注6 | 公司董事徐伟担任董事 |
| 4 | 芜湖华衍水务有限公司 | 安徽 | 自来水厂及配套设施的建设和经营。 | 注6 | 公司董事邢刚担任董事 |
| 5 | 安徽工布智造工业科技有限公司 | 安徽 | 一般项目:工业机器人制造;工业机器人销售;工业机器人安装、维修;智能机器人的研发;智能机器人销售;通用设备制造 (不含特种设备制造);通用设备修理;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销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伺服控制机构制造;伺服控制机构销售;软件开发;软件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劳务服务 (不含劳务派遣)。(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货物进出口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注3 | 公司参股公司、公司高管张楠担任董事 |
| 6 |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广东 | 生产经营家用电器、电机及其零部件;中央空调、采暖设备、通风设备、热泵设备、厨用设备、燃气设备、压缩机及相关通用设备、专用设备、家用空调设备及其零部件的研发、制造、销售、安装、维修及售后服务;从事家用电器、家电原材料及零配件的进出口、批发及加工业务 (不设实体店,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规定办理);信息技术服务;为企业提供投资顾问及管理服务;计算机软件、硬件开发;家电产品的安装、维修及售后服务;工业产品设计;酒店管理;广告代理;物业管理;企业所需的工程和技术研究、开发及其销售和推广;对金融业进行投资。(经营范围涉及行政许可的的项目须凭有效许可证或批准证明经营)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注4 | 公司参股公司、高管戴茂军担任监事 |
| 7 | 江西汇有美智能涂装科技有限公司 | 江西 | 智能机器人的研发、推广及应用(仅在喷涂技术领域)、木制品、金属、塑料外观喷涂及其科加工、家具、家具配件、家具材料研发、制造、销售及网络销售;计算机软硬件研发、销售及维护;机械设备租赁、非住房地产租赁;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涉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 注4 | 公司参股公司、公司总经理薛艳担任董事 |
| 8 | Robox S.p.A. | 意大利 | 机器人控制器、驱动器的生产和销售。 | 注5 | 公司参股公司、公司总经理薛艳担任董事 |
| 9 | GEMPE Administradora de Bens Imóveis Próprios Eireli | 巴西 | 房产租赁 | 注6 | 监事Fabriziio Cerosa之父Erminio Cerosa控制的公司 |
| 10 | C.F. Real Estate Sp.z o.o. | 巴西 | 房产租赁 | 注6 | 本公司股东Phinda Holdings S.A.实际控制的公司 |
| 11 | GEC Empreendimentos Imobiliarios Ltda. | 巴西 | 房产租赁 | 注6 | 监事Fabriziio Cerosa之父Erminio Cerosa控制的公司 |

注1:截至2021年末,芜湖奥一精机有限公司总资产为5,847.82万元,净资产为1,852.24万元;2021年净利润为523.18万元。

注2:截至2020年末,奇瑞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总资产为982.95亿元,净资产为289.35亿元;2020年净利润为11.68亿元。因奇瑞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暂未出具审计报告,此处取用2020年度财务数据。

注3:截至2021年末,安徽工布智造工业科技有限公司总资产为2,423.93万元,净资产为225.55万元;2021年净利润为42.49万元。

注4:截至2021年末,江西汇有美智能涂装科技有限公司总资产为1,711.59万元,净资产为660.67万元;2021年净利润为-1,040.91万元。

注5:截至2021年末,Robox S.p.A.总资产为7,075.17万元,净资产为3,376.26万元;2021年净利润为494.57万元。

注6:为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中发生的金额较低或占同类业务比例较低的关联方,且对方出于信息保密未提供财务数据,因此未披露各关联方的财务数据。

(二)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均依法存续经营,双方交易能正常结算,前期合同往来执行情况良好。公司将就上述交易与相关方签署合同或协议并严格按照约定执行,双方履约具有法律保障。

三、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以上关联交易事项为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事项,交易价格遵循公允定价原则,根据具体协议内容并结合市场价格情况确定。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该日常关联交易金额预计事项经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及公司子公司将根据业务开展情况